证券代码:688266 证券简称:泽璟制药 公告编号:2020-037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甲苯磺酸多纳非尼片药品注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0 年 12 月 11 日,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以下简称“CDE”)签发的关于甲苯磺酸多纳非尼原料药和片剂(以下简称“多纳非尼”)的《补充资料通知》,公司需向 CDE 递交研究资料说明及补充资料。

新药上市审评审批过程中 CDE 发出《补充资料通知》是常规程序。根据《补充资料通知》意见,本次资料补充不涉及新增临床试验,公司将按照 CDE 要求尽快提交资料说明和补充资料。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甲苯磺酸多纳非尼片
剂型	片剂
规格	0.1g
适应症	用于治疗晚期(无法手术或转移性)肝细胞癌
申请人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受理号	CXHS2000010
补充资料通知编号	药审补字[2020]第 2067 号

二、药品注册进展和研究情况

多纳非尼是公司开发的口服多靶点、多激酶抑制剂类小分子抗肿瘤药物,属于 1 类新药。2020 年 5 月,多纳非尼用于治疗晚期(无法手术或转移性)肝细胞癌适应症的新药上市申请(NDA)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2020 年 10 月,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八条规定,多纳非尼的新药上市申请(NDA)被纳入优先审评审批程序。

甲苯磺酸多纳非尼一线治疗晚期肝细胞癌临床研究结果显示:相对于现有一线标准治疗药物索拉非尼,多纳非尼具有更好的疗效和安全性,能够显著延长患者生存期,其临床研究结果已在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美国临床肿瘤学会 2020 年会(ASCO 2020)上向全球口头报告。多纳非尼疗效确切、安全性好,已获得临床专家的推荐和认可。

三、风险提示

针对通知要求进一步说明和补充的研究资料,公司已经第一时间开展相关准备工作和详细安排,团队分工合作,全力推进,将会在最短时间内向 CDE 提交说明和补充资料。另外,公司已经做好新药上市的相关准备工作,迎接临床和药学现场检查,争取尽早让多纳非尼造福患者。

本产品新药上市申请尚需经过药品临床试验现场检查、药品生产现场检查和审批等环节,药品注册批件取得时间和结果均具有不确定性。

本次收到《补充资料通知》对多纳非尼审批进程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266 证券简称:泽璟制药 公告编号:2020-038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多纳非尼相关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近日,山西省药械集中竞价采购网和四川药械采购监管网发布了关于报送第四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品种范围相关采购数据的通知。通知中,索拉非尼口服常释剂型(规格 0.2g)(以下简称“索拉非尼”)纳入集中采购品种范围。索拉非尼是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泽璟制药”)产品甲苯磺酸多纳非尼片(以下简称“多纳非尼”)的竞品之一。

2、索拉非尼进入本次集中采购品种范围,可能导致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降低 6.10%~15.24%。(以上预估是公司目前按照对相关政策及市场背景的理解进行初步测算,相关预计数据按照一定假设进行测算,实际情况可能与公司目前的测算有所不符,以上预估不构成公司对竞品索拉非尼未来市场空间的结论性意见,仅供本次公告披露数据预测使用。相关假设与预测过程请见“附录:关于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空间的初步预测”。)

3、索拉非尼进入本次集中采购品种范围,其采购价格会出现下降。按照已完成的前三批进入集中采购品种范围药物的前后价格变化,进入集中采购品种范围药物的降价幅度通常在 53-59%左右。索拉非尼进入集中采购品种范围的中标价格以官方公告为准。

4、虽然公司正在上市审评审批中的产品多纳非尼与索拉非尼相比为不同产品,且临床疗效和安全性优于索拉非尼,但考虑到索拉非尼是多纳非尼的竞品之一,以及索拉非尼进入本次集中采购品种范围,将带来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空间下降和价格下降,多纳非尼上市后,市场空间和定价均存在下降的风险。虽然晚期肝癌一线药物增量市场存在较大空间,但因多纳非尼尚未获批上市销售,公司对于增量市场的开拓存在不确定性。

一、风险事项的具体情况

近日,山西省药械集中竞价采购网和四川药械采购监管网发布了关于报送第四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品种范围相关采购数据的通知,显示索拉非尼口服常释剂型(规格 0.2g)纳入了集中采购品种范围。索拉非尼是公司产品多纳非尼的竞品之一。

在晚期肝癌一线治疗药物领域,索拉非尼是全球第一个上市的肝癌靶向药物,于 2008 年 7 月在我国批准上市,也是目前肝癌一线治疗的标准疗法之一。仑伐替尼是全球第二个晚期肝癌一线治疗靶向疗法,于 2018 年在中国获批上市。2019 年索拉非尼中国区销售额为 13.5 亿元,2019 年仑伐替尼在中国区销售额为 8.53 亿元,合计 22.03 亿元。

索拉非尼进入本次集中采购品种范围,可能导致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降低 6.10%~15.24%。(以上预估是公司目前按照对相关政策及市场背景的理解进行初步测算,相关预计数据按照一定假设进行测算,实际情况可能与公司目前的测算有所不符,以上预估不构成公司对竞品索拉非尼未来市场空间的结论性意见,仅供本次公告披露数据预测使用。相关假设与预测过程请见“附录:关于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空间的初步预测”。)

2019 年索拉非尼零售价 5700 元/盒,索拉非尼进入本次集中采购目录,其采购价格会出现下降。按照已完成的前三批进入集中采购品种范围药物的前后价格变化,进入集中采购品种范围药物的降价幅度通常在 53-59%左右。索拉非尼进入集中采购品种范围的中标价格以官方公告为准。

二、索拉非尼进入集中采购品种范围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泽璟制药是一家专注于肿瘤、出血及血液疾病、肝胆疾病和免疫炎症性疾病等多个治疗领域的创新驱动型化学及生物新药研发和生产企业。多纳非尼是公司开发的口服多靶点、多激酶抑制剂类小分子抗肿瘤药物,属于 1 类新药,目前尚未获批上市。

虽然公司正在上市审评审批中的产品多纳非尼与索拉非尼相比为不同产品,且临床疗效和安全性优于索拉非尼,但考虑到索拉非尼是多纳非尼的竞品之一,以及索拉非尼进入本次集中采购品种范围,可能将带来多纳非尼在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空间的下降,因此,多纳非尼上市后,市场空间和定价均存在下降的风险。虽然晚期肝癌一线药物增量市场存在较大空间,但多纳非尼尚未获批上市销售,公司对于增量市场的开拓存在不确定性。

因此,索拉非尼口服常释剂型(规格 0.2g)纳入了第四批国家集中采购品种范围,预计将对公司产品多纳非尼的未来市场份额以及未来市场定价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但预计不会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风险提示

(一)未来多纳非尼在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的占有率存在下降风险

索拉非尼进入本次集中采购品种范围,可能导致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降低 6.10%~15.24%,将对多纳非尼的市场销售和策略产生一定影响。因多纳非尼尚未获批上市销售,公司对于增量市场的开拓存在不确定性。

(二)未来多纳非尼的定价存在下降风险

公司对于多纳非尼的定价是基于药物的临床有效性和安全性优势、患者支付能力、药物经济学、国家医保相关政策以及多纳非尼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的综合性考虑。索拉非尼进入本次集中采购,其采购价格会出现下降。按照已完成的前三批进入集中采购品种范围药物的前后价格变化,进入集中采购品种范围药物的降价幅度通常平均在 55%左右。索拉非尼进入集中采购品种范围的中标价格以官方公告为准。因此,未来多纳非尼的定价存在下降风险。

(三)多纳非尼的上市审批风险

多纳非尼上市申请尚需经过药品临床试验现场检查、药品生产现场检查和审批等环节,药品注册批件取得时间和结果均具有不确定性的风险。

四、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抗肿瘤药物集中采购是国家降低医疗费用、鼓励创新、让更多患者受惠、促进行业更加健康发展的既定方针和政策,公司将积极顺应国家政策和市场变化要求。根据本次国家组织集中采购的结果和具体实施情况,公司在经营上将采取以下应对策略和措施:

(一)多纳非尼正在和多个抗肿瘤免疫治疗药物包括抗 PD-1/L1 抗体进行联合治疗的临床试验,以扩大和挖掘多纳非尼的疗效和安全性优势。

(二)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市场营销队伍建设,根据外部市场环境的变化调整市场和销售策略,积极开拓多纳非尼的市场。

(三)作为研发和生产最新肝癌治疗小分子新药的企业,公司后续将会充分考虑肝癌患者的经济承受能力,通过和慈善联盟/政府组织/临床学会/商业公司合作,降低患者负担,提高准入效率,大力推动肝癌靶向治疗渗透率的提高,提高肝癌患者的新药可及性。

(四)公司将全力支持及推进多纳非尼的新药审评审批流程,积极迎接临床和药学现场检查,做好新药上市的相关准备工作。公司将积极推进现有化学及生物新药产品研发管线的临床试验进程,并进一步大力拓展及储备境内外新药研发管线资源。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已在其所知范围内对索拉非尼纳入国家第四批药品集中采购品种范围对公司核心产品多纳非尼在未来定价策略、未来市场定价、市场空间等方面的影响及风险进行了充分提示,对该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日常经营的影响进行了充分披露。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4 日

附录:关于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空间的初步预测

附录:关于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空间的初步预测

本次预测是公司目前按照对相关政策及市场背景的理解进行初步测算,相关预计数据按照一定假设进行测算,实际情况可能与公司目前的测算有所不符,以下预估不构成公司对竞品索拉非尼未来市场空间的结论性意见,仅供本次公告披露数据预测使用。

本次测算相关预测背景及假设如下:

(1)目前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使用索拉非尼的人群大约为 3 万人;以中国每年新增晚期肝癌患者 40 万人计算,基于目前公司掌握的有限信息了解,目前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使用索拉非尼的人群大约为 3 万人;

(2)参照肺癌靶向药物吉非替尼进入集采后数据,假设索拉非尼进入集采后使用人群增加至 5-6 万人;根据法伯科技和中国医药市场研究协会联合发布的数据,肺癌靶向药物吉非替尼原研药专利到期进入集采之后,第二年的病人使用数量增长了 155.4%。假设索拉非尼进入集采后价格下降,使用索拉非尼的人群可能会增加 2-3 万人(仅供公司本次公告披露数据预测使用,不构成公司对竞品索拉非尼未来市场情况的结论性意见),即假设索拉非尼进入集采后使用人群增加至 5-6 万人;

(3)根据已完成的前二批集采数据,假设索拉非尼进入集采后价格下降 55%;按照公司目前的统计,已完成的前三批进入集中采购品种范围药物的前后价格变化,进入集中采购品种范围药物的降价幅度通常在 53-59%左右,假设索拉非尼进入集采后价格下降 55%(仅供公司本次公告披露数据预测使用,不构成公司对竞品索拉非尼未来市场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4)目前现有晚期肝癌一线靶向治疗药物的市场数据采用 2019 年销售数据:根据外企联盟(RDPAC)的数据,2019 年度索拉非尼中国区销售额 13.5 亿,同比 2018 年度金额增长 54.6%(RDPAC 数据)。仑伐替尼 2018 年 9 月在中国获批上市,用于肝癌的一线治疗,上市不到两年,销售额就从 2018 年的 1.99 亿元增长到了 8.53 亿元,年增长率高达 328.64%,未受到索拉非尼降价的影响;基于 2019 年中国区销售数据,假设目前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索拉非尼占比约为 13.5/(13.5+8.53)=61%,其他药物占比约为 39%;

(5)假设不考虑占比 39%的其他药物因索拉非尼进入集采所造成的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变化。

本次相关测算过程如下:

假设每一个使用索拉非尼的患者原来的平均消费价格为 A 元,人数约为 3 万人,则原来索拉非尼存量市场规模为 3*A 万元,原其他药物存量市场规模为 1.92*A 万元,原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规模为 4.92*A 万元;进入集采后,使用索拉非尼的患者人数变为约 5~6 万人,价格变为 0.45*A 元,则索拉非尼存量市场变为约 2.25*A~2.7*A 万元,则晚期肝癌一线靶向药物存量市场规模变化为 4.17*A~4.62*A 万元,较原来的 4.92*A 下降 6.10%~15.24%。

证券代码:688180 证券简称:君实生物 公告编号:临 2020-047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特瑞普利单抗联合化疗一线治疗非小细胞肺癌的 III 期临床研究达到主要研究终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近日,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产品特瑞普利单抗(商品名:拓益?,产品代号:JS001)联合化疗一线治疗晚期非小细胞肺癌的随机、双盲、多中心的 III 期临床研究(以下简称“CHOICE-01 研究”,Clinicaltrial.gov 登记号:NCT03856411)在期中分析中,由独立数据监察委员会(IDMC)判定达到了预设的主要研究终点。公司将于近期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递交新适应症上市申请。由于药品的研发周期长、审批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特瑞普利单抗是中国首个批准上市的以 PD-1 为靶点的国产单抗药物。特瑞普利单抗自 2016 年初开始临床研发,至今已在中、美等多国开展了覆盖超过 15 个瘤种的 30 多项临床研究。2018 年 12 月 17 日,特瑞普利单抗获得国家药监局有条件批准上市,用于既往接受全身系统治疗失败的不可切除或转移性黑色素瘤的治疗。特瑞普利单抗用于三线治疗复发/转移性鼻咽癌,以及特瑞普利单抗用于二线治疗转移性尿路上皮癌的新适应症上市申请分别于 2020 年 4 月和 2020 年 5 月获得国家药监局受理。2020 年 7 月,上述两项新适应症上市申请已于被国家药监局纳入优先审评程序。2020 年 9 月,特瑞普利单抗用于治疗复发/转移性鼻咽癌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突破性疗法认定。

二、关于 CHOICE-01 研究

CHOICE-01 研究是一项随机、双盲、多中心的 III 期临床研究,旨在评估特瑞普利单抗联合标准一线化疗对比安慰剂联合化疗,在未经治疗的晚期鳞状和非鳞状非小细胞肺癌患者中一线治疗的有效性与安全性。该研究由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王洁教授担任主要研究者。

CHOICE-01 研究是国内首个将抗 PD-1 单抗联合化疗作为一线治疗,在晚期鳞状和非鳞状非小细胞肺癌两种组织学亚型患者中开展的 III 期临床研究。CHOICE-01 研究实际入组 465 例非小细胞肺癌患者,其中鳞状非小细胞肺癌患者 220 例,非鳞状非小细胞肺癌患者 245 例。该研究的主要研究终点为无进展生存期(PFS),次要研究终点为总生存期(OS)、客观缓解率(ORR)、缓解持续时间(DOR)、疾病控制率(DCR)以及安全性等。

根据 CHOICE-01 研究期中分析结果,独立数据监察委员会(IDMC)判定该研究主要研究终点无进展生存期达到方案预设的优效界值,特瑞普利单抗安全性数据与已知风险相符,未发现新的安全性信号。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需完成临床研究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

三、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300499 证券简称:高澜股份 公告编号:2020-140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签号码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澜股份”、“发行人”或“公司”)和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承销商”或“华金证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44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 168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 年 12 月修订)》(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和《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8 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高澜转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12 月 9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实施细则》。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0 年 12 月 14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2、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本次发行措施,并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如中止发行,将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和后续安排,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2.8 亿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 2.8 亿。主承销商根据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包销金额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额为 8,400 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深交所报告。

3、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网上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不合格、注销证券账户所发生过的放弃认购情形也纳入统计次数。

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不同投资者进行统计。

根据《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T+1 日)主持了高澜转债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有关单位代表的监督下进行,摇号结果经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五位数:	10733
末七位数:	9357505,1357505,3357505,5357505,7357505,6828609,1828609
末八位数:	73705010,11205010,23705010,36205010,48705010,61205010, 86205010,98705010
末九位数:	547499198,047499198,297499198,797499198
末十位数:	6828569646,1164025451,7765089558,3333665776,4429887293

凡参与高澜转债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 91,786 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10 张(1,000 元)高澜转债。特此公告。

发行人: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1005 证券简称:重庆钢铁 公告编号:2020-061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12 月 3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12 月 30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 66 号重庆丽晶酒店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租并最终购买长寿钢铁资产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刊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关于续租并最终购买关联方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重庆长寿钢铁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005	重庆钢铁	2020/12/2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有权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登记。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到本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 1)。

(二)登记地点:重庆市长寿区江南街道江南大道 2 号公司管控大楼 312 室。

(三)登记时间:2020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30—16:30。

(四)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重庆市长寿区江南街道江南大道 2 号公司管控大楼 312 室

邮政编码:401258

联系人:彭国菊/纪红

电话:023-68983482

传真:023-68873189

(二)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往返交通费、食宿费及其他相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租并最终购买长寿钢铁资产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0-080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财务总监孟竹宏先生、董事会秘书吴邦富先生拟自 2020 年 12 月 14 日起的 6 个月内分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0 万股(含),合计增持不超过 60 万股(含)。此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进行增持。
- 此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或资本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3 日接到财务总监孟竹宏先生、董事会秘书吴邦富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上述两位高级管理人员拟自 2020 年 12 月 14 日起的 6 个月内分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及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增持主体:公司财务总监孟竹宏先生、董事会秘书吴邦富先生(以下简称“增持主体”)。

截止 2020 年 12 月 13 日,孟竹宏先生及吴邦富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孟竹宏先生参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份额 100 万份;吴邦富先生参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份额 100 万份。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三)增持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四)增持股份的种类:A 股普通股。

(五)增持股份的数量:孟竹宏先生、吴邦富先生将分别增持不超过 30 万股(含),合计增持不超过 60 万股(含)。

(六)增持股份的价格:此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进行增持。

(七)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 2020 年 12 月 14 日起的 6 个月内(即自 2020 年 12 月 14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13 日止)。

增持期间内,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八)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二、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或资本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参与本次增持计划的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孟竹宏先生、吴邦富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亚联发展 公告编号:2020-061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亚联发展,股票代码:002316)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0 年 12 月 10 日、12 月 11 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经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店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收到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的邮件,通知其前期参与申请新加坡数码批发银行牌照事项未获批准。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和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仍将继续推进在新加坡等东南亚国家的支付及金融科技领域的业务发展,并积极寻找其他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投资机会,提升公司整体的竞争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参与申请新加坡数码批发银行牌照未获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三圣股份 公告编号:2020-64 号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余额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合并口径)的比例为 114.17%,全部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额度内为子公司兰州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三圣”)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近日,公司与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兰州三圣与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签订的《售后回租售合同》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本金人民币 482.88 万元及相关利息费用等。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兰州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20 日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永登县城关镇人民街 312 号

法定代表人:张志强

注册资本:2,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混凝土外加剂、混凝土膨胀剂、建筑材料(不含木材)、预拌商品混凝土的销售。

股权结构:公司出资 2,50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 100%。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兰州三圣资产总额 113,589,232.25 元,负债总额 100,642,030.77 元,所有者权益 12,947,201.48 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63,169,178.51 元,净利润 2,125,571.06 元。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兰州资产总额 121,355,694.23 元,负债总额 103,687,226.65 元,所有者权益 17,668,467.58 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52,132,113.86 元,净利润 4,721,266.1 元。

被担保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同名称:《保证合同》

债权人: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保证人: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人:兰州三圣特种建材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本金人民币 428.88 万元及相关利息费用等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承租人在租赁合同项下应向受益人支付的租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件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和受益人为实现权利的费用;因保证人违约而给受益